

证券代码：836260

证券简称：中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8

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核发《关于核准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354 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977.50 万股新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

2021 年 11 月 1 日，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5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45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114,325,000.00 元，扣除主承销商的不含增值税保荐承销费 9,650,000.00 元和其他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 3,165,210.07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01,509,789.93 元。

2021 年 12 月 14 日，公司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向战略投资者战略配售人民币普通股 127.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45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17,148,750.00 元，扣除主承销商的不含增值税承销费 50,000.00 元和其他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 120.28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7,098,629.72 元。

上述两次发行合计募集资金 131,473,750.00 元，扣除主承销商的不含增值税保荐承销费和其他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合计为 118,608,419.65 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

到位情况进行审验，认购资金已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及 2021 年 12 月 14 日从主承销账户划转到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及 2021 年 12 月 14 日出具了 XYZH/2021CDAA30276 号及 XYZH/2021CDAA30283 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金额（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	131,473,750.00
减：发行费用（不含税）	12,865,330.35
募集资金净额	118,608,419.65
以往累计使用情况	
加：扣除手续费的利息收入	2,217,986.62
减：募投项目投入	24,084,402.84
减：期末未到期银行结构性存款投资理财	80,000,000.00
本报告期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6,742,003.43
本报告期使用情况	
加：期初到期银行结构性存款投资理财	80,000,000.00
加：扣除手续费的利息收入	2,710,837.99
减：募投项目投入	13,961,791.24
减：期末未到期银行结构性存款投资理财	75,000,000.00
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491,050.18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次发行共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支行	1001300000942888	7,195,089.02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支行	1001300000942854	3,295,961.16
合计	-	10,491,050.1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制度，并与国投证券、开户银行签署了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不存在违反规定的情形。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成都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8,000	2022年11月1日	2023年2月6日	保本浮动收益	3.15%
成都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7,800	2023年2月6日	2023年5月8日	保本浮动收益	3.03%
成都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7,800	2023年5月8日	2023年8月28日	保本浮动收益	3.05%
成都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城”单位结构性存款	7,500	2023年8月28日	2023年11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	2.77%
成都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城”单位结构性存款	7,500	2023年12月1日	2024年3月4日	保本浮动收益	2.92%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违规情形。

受公司业务结构和发展重心调整以及现有场地受限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晚于预期较多；因此，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募投项目预计可达到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调整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和投资规模，亦未调整具体投资计划。未来，公司将积极推动相关募投项目的建设，促进项目高质量、顺利的实施，不断加强公司竞争力。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中寰股份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

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会计师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

（一）《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三）《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意见》；

（四）《国投证券关于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五）《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18,608,419.65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961,791.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046,194.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投项目中寰智能制造产业化升级改造项目	否	83,173,000.00	3,667,471.05	19,667,147.50	23.65%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募投项目中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5,435,419.65	10,294,320.19	18,379,046.58	51.87%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8,608,419.65	13,961,791.24	38,046,194.08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p>是。受公司业务结构和发展重心调整、以及现有场地受限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晚于预期较多；因此，公司于2023年11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募投项目预计可达到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2025年12月31日。本次调整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和投资规模，亦未调整具体投资计划。未来，公司将积极推动相关募投项目的建设，促进项目高质量、顺利的实施，不断加强公司竞争力。</p>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